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016

单位名称：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一) 建立固体废物管理档案和相关数据;
- (二) 协助管理辖区内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转移、交换、处置等活动;
- (三) 协助管理危险（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及设施运行;
- (四) 参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及进出口审批;
- (五) 协助处置突发性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污染事故;
- (六) 开展固体废物管理的相关培训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48.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2.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3.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9.69
	30			61	
总 计	31	322.97	总 计	62	32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22.97	322.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	11.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	1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0	11.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3	14.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3	14.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3	14.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7.89	287.89					
21103	污染防治	287.89	287.8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87.89	287.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	8.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	8.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	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83.28	135.67	147.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	11.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	1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0	11.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3	14.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3	14.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3	14.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8.20	100.59	147.61			
21103	污染防治	248.20	100.59	147.6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48.20	100.59	147.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	8.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	8.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	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90	11.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33	14.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48.20	248.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5	8.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2.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3.28	283.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9.69	39.6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22.97	总 计	64	322.97	32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83.28	135.67	147.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	11.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	1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0	11.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3	14.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3	14.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3	14.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8.20	100.59	147.61
21103	污染防治	248.20	100.59	147.6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48.20	100.59	147.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	8.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	8.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	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

公开06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97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1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0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3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3.72	公用经费合计					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

公开07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1.28		1.28		1.28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1.27		1.27		1.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公开08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22.97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86.06 万元，降低 68.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危险废物产生、处置、利用基础状况调查项目，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项目金额 742.03 万元；同时，2021 年增加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技术支撑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金额 38.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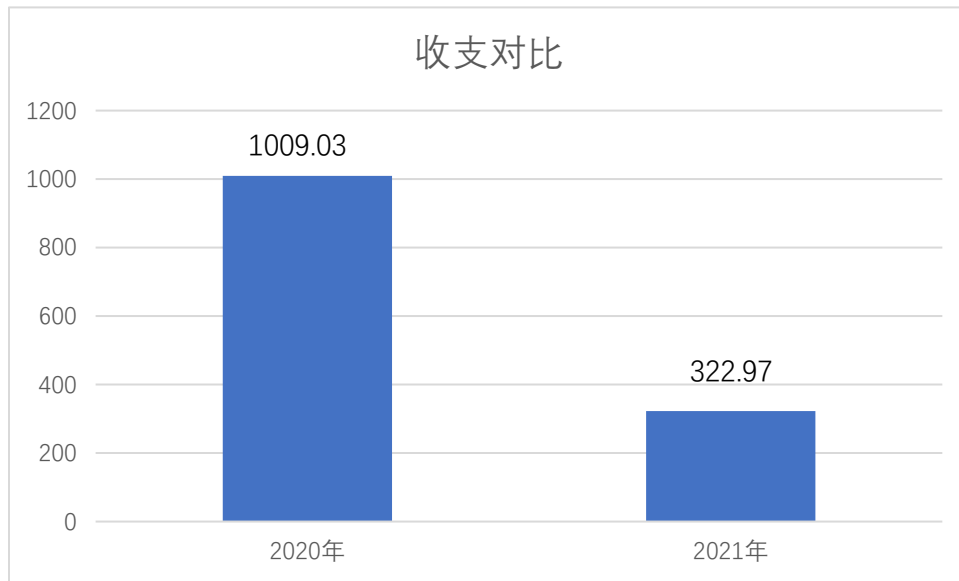


图 1：2020-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22.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2.97 万元，占 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3.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67 万元，占 47.9%；项目支出 147.61 万元，占 52.1%。
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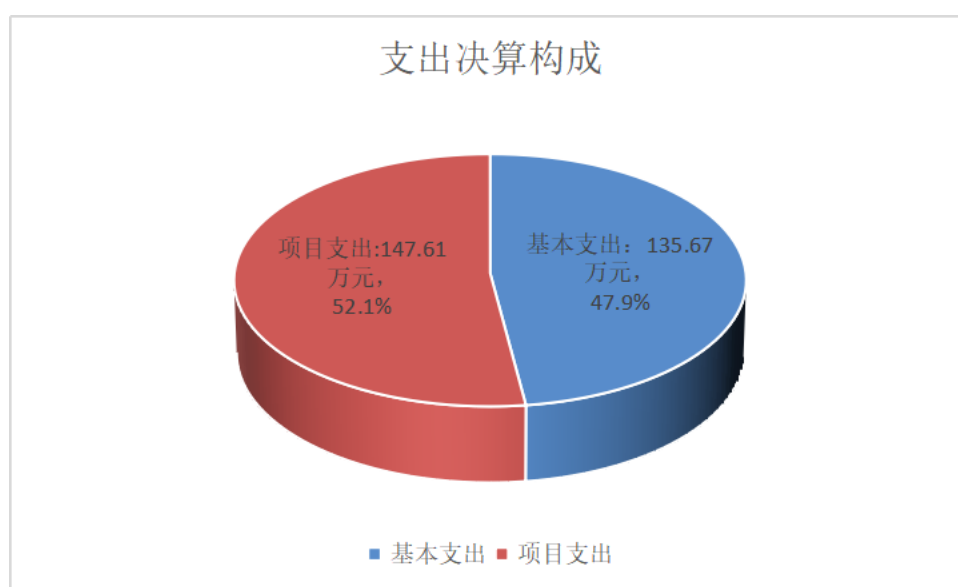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322.97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686.06 万元，降低 68.0%，主要是是 2021 年减少危险废物产生、处置、利用基础状况调查项目，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项目金额 742.03 万

元；同时，2021 年增加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技术支撑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金额 38.5 万元。

本年支出 283.28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725.75 万元，降低 71.9%，主要是是 2021 年减少危险废物产生、处置、利用基础状况调查项目，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项目金额 742.03 万元；同时，2021 年增加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技术支撑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金额 38.5 万元；节能环保结转资金 39.6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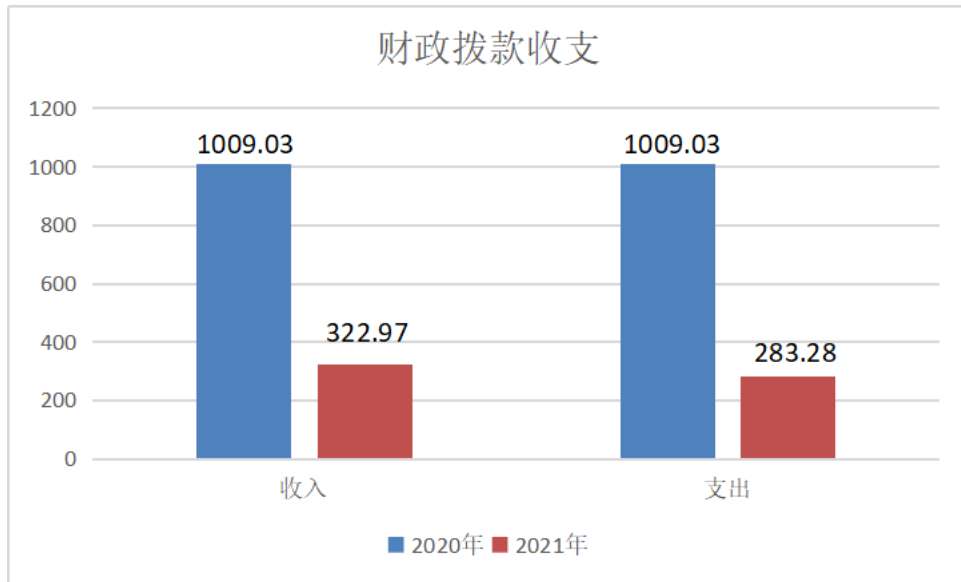


图 3：2020-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比年初预算减少 27.1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为 350.13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27.01 万元，同时，节能环保结转资金 39.69 万元；本年支出 28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比年初预算减少 66.8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结转资金 39.6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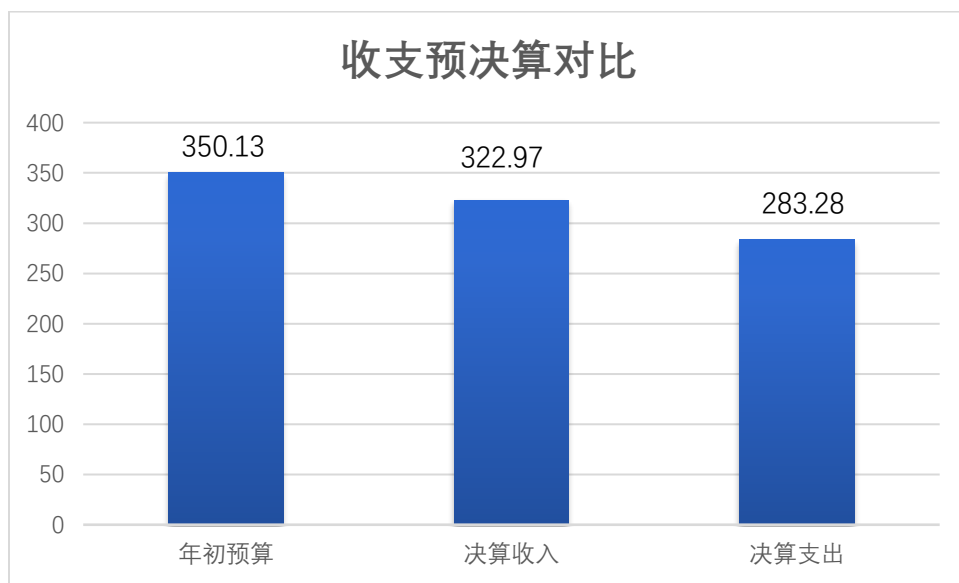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3.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 万元，占 4.2%；卫生健康（类）支出 14.33 万元，占 5.1%；节能环保（类）支出 248.2 万元，占 87.6%；住房保障（类）支出 8.85 万元，占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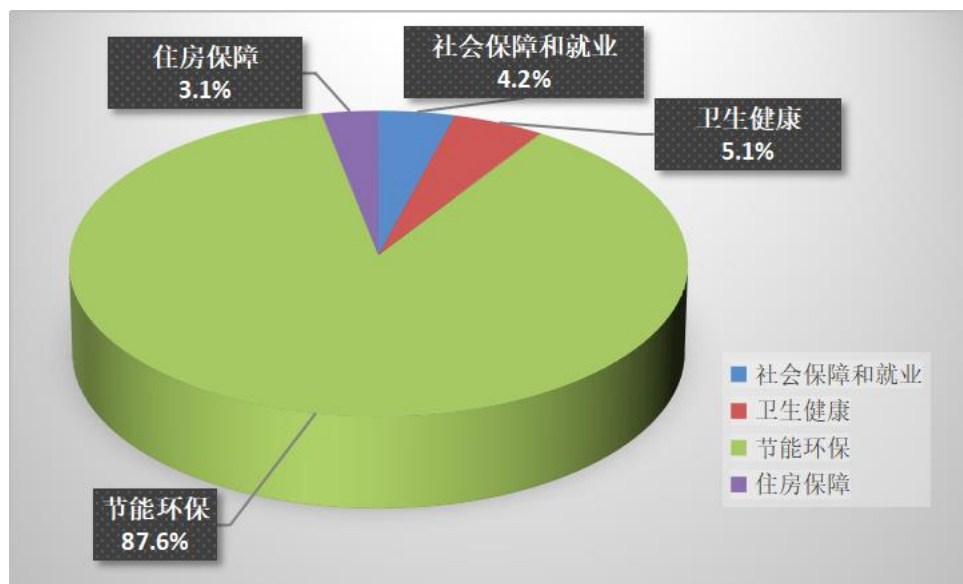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5.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3.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公用经费 1.95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5%；较 2020 年度减少 0.53 万元，降低 29.4%，主要是积极响应疫情防控要求，减少外出，能线上办理的事项均采取线上方式。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5%；较上年减少 0.53 万元，降低 29.4%，主要是积极响应疫情防控要求，减少外出，能线上办理的事项均采取线上方式。**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与年初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2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5%；较上年减少 0.53 万元，降低 29.4%，主要是积极响应疫情防控要求，减少外出，能线上办理的事项均采取线上方式。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预算项目共 3 个，共涉及资金 147.6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2.1%。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专项、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技术支撑、固体废物管理工作经费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项目。该项目以保障国家基金补贴使用安全、规范回收拆解活动防治环境污染为目标开展各项工作。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65.3 万元，实际支出 65.3 万元，全部用于聘用第三方审核机构开展审核。该项目绩效目标为严格按照国家审核指南，组织第三方审核机构核定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每季度规范拆解处理种类和数量，并完成四个季度的审核工作报告上报生态环境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中心严格按照政策规定和程序进行招投标，并遵照合同条款要求、时间节点支付资金，确保第三方审核机构能够按时开展我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工作。该项目已按年初绩效目标组织开展全部审核工作（每季度一次），完成了四个季度审核工作报告并上报生态环境部，实现了督促处理企业规范拆解、防范电子废物环境风险、保障国家基金补贴使用安全的预期绩效指标。

2021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专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5.3万元		到位数	65.3万元		执行数	65.3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65.3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65.3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65.3万元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严格按照国家审核指南，核定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规范拆解处理种类和数量，确保上报数据真实有效。完成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企业一季一审核，及时上报审核结果。				按要求完成了4个季度的审核工作，并上报生态环境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依申请审核企业数量	12.5	=	100	申请企业100%完成审核	100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按要求提交审核报告	12.5	=	100	100%按要求提交审核报告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审核，并提交报告	12.5			按时出具技术报告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成本，不超出项目预算数	12.5	≤	65.3	万元	65.3	完成	12.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10			建立企业规范拆解良性互动机制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电子废物拆解环境风险	10			督促拆解企业规范拆解，防范环境风险。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企业规范拆解良性互动机制	10			督促企业制定规范拆解的内控规定，完善相关记录档案。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问卷测评满意率	10	≥	95	满意度≥95%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65.3	万元	65.3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						联系电话：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2)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技术支撑项目。该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危废经营许可证技术审查及相关固废管理技术支撑工作，按时完成技术评审报告和专业技术报告。该项目产出指标为危废经营许可证技术评审报告和其他专业技术报告结论明确，符合国家及省有关环境保护法律和规范要求。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38.5 万元，支出 38.5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危废经营许可证申请技术审核专家评审、聘请专家协助现场检查、调研劳务费用、以及聘任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差旅等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聘请

高水平专家团队严格审核提出具体审查意见，为省厅审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范危废经营单位利用处置提供了重要决策参考；同时，通过聘请专家和劳务派遣人员协助现场危险废物技术检查、调研，为加强全省固体废物管理、防范环境风险提供了技术支撑，全面实现了项目预期效果。

2021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技术支撑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8.5万元		到位数	38.5万元		执行数	38.5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38.5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38.5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38.5万元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全部完成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评审工作。2. 每个项目按时完成技术评审意见和专业技术报告。3. 根据厅机关委托，完成固废管理相关技术支持工作				按要求全部完成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评审工作，按时完成技术评审意见和专业技术报告。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 (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产成品	12.5	=	100	全部完成评审项目专业技术评审	100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技术评审工作质量	12.5			符合国家及省有关环境保护有关法律和规范要求，评审结论明确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12.5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按预算支出	12.5	≤	38.5	万元	38.5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规范固废环境管理	15			促进企业危废管理符合规范要求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防范风险保护环境	15			推动企业按照环境管理要求运行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调查	10	≥	95	满意度≥95%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38.5	万元	38.5万元	完成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						联系电话：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3) 固体废物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固体废物管理日常工作运转，提升全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防范环境风险，保障全省生态环境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44.09 万元，实际支出 43.81 万元。该项目产出指标是对全省不少于 100 家危废产生和经营单位进行抽查，实际完成了 108 家危废重点监管单位的抽查评估，按时向生态环境部上报了评估情况报告。同时，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和省厅工作要求，圆满完成了新冠肺炎疫情医疗废物处置风险防控、冬奥会城市运行和环境安全保障、全省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视频培训、协助生态环境部起草“十四五”全国危废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方案、调研帮扶涉危废企业为我省“十四五”危废利用处置规划建言献策、严格审核全省涉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企业填报数据支持履行国际公约等日常工作，全面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2021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固体废物管理工作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4.09	到位数	44.09		执行数	43.81		99.37%	
	其中：财政资金	44.09	其中：财政资金	44.09		其中：财政资金	43.8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提升全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防范环境风险，保障全省生态环境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2.保障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日常工作运转			1.提升全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防范环境风险，保障全省生态环境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2.保障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日常工作运转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组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	20	≥	100家	对全省不少于100家危废重点监管单位进行抽查	对全省108家危废重点监管单位进行抽查评估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按要求抽查	10	≥	100家	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规范化监管指标及抽查表》要求的指标对企业开展检查	按要求完成全省108家危废重点监管单位进行抽查评估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	10		12月底前完成	8月底前制定工作方案并印发通知，12月底前完成考核情况报告上报环部	8月底前制定工作方案，由于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较晚，导致省级遵照执行的评估方案制定延迟。按照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要求1月31日前报送上一年度评估情况总结，我省如期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控制差旅成本	10		按差旅预算执行	组织人员采取分散和集中抽查方式开展检查。	按照预算要求，严格控制检查成本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10		改善人居环境，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防范环境风险。	有效的防治危险废物环境污染，降低了环境风险。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降	5		降低危废污染环境风险	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遏制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有效的防治危险废物环境污染，降低了环境风险。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规范化管理机制	5		促进企业环境管理水平逐步提升	督促企业完善内部危废管理制度，加强危废产生、贮存、转移和利用处置全过程管理。	促进企业环境管理水平逐步提升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无投诉	服务对象未提出投诉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 联系电话：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0。 4.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3个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良好，从产出指标、效果指标等方面对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质量进行自评，设定的绩效指标较为科学合理、易于评价，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设定质量良好。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是事业单位，2021年度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3.12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1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83.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1.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5%。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相同。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相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相同。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 经费：指 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 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